

梧州学院文件

梧院人〔2015〕12号

梧州学院关于刘永强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刘永强同志任综合管理处副处长，试用期1年。

梧州学院

2015年9月26日

梧州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5年9月28日印发
